

证券代码：000009

证券简称：S 深宝安 A

公告编号：2007-025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2007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:30

2、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笋岗东路 1002 号宝安广场 A 座 29 楼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
4、召集人：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5、主持人：董事局常务副主席陈泰泉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：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31 人，代表股份 24152.36 万股，占公司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19%。

2、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：流通股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27 人，代表股份 1104.96 万股，占公司流通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1%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06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30.9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

21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9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3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8.06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21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1.94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06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30.9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21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9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3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8.06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21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1.94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28.48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23.88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1.08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7.8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23.88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2.16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2006 年度不进行分红派息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3145.7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5.83%；反对 1000.43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4.14%；弃权 6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3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98.3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8.9%；反对 1000.43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0.54%；弃权 6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.56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07.17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1%；反对 23.75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%；弃权 21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9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59.77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5.91%；反对 23.75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2.15%；弃权 21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1.94%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30.9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91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21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9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3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8.06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21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1.94%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陈政立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06.76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1%；反对 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04%；弃权 44.6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86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59.36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5.87%；反对 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9%；弃权 44.6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4.04%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陈泰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14.8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6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67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6.6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3.4%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徐赛波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14.8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6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67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6.6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3.4%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姜同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14.8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6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67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6.6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3.4%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梁发贤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14.8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6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67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6.6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3.4%。

1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张珈荣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14.8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6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67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6.6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3.4%。

1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贺国奇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14.8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6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67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6.6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3.4%。

1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龚明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14.8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6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67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6.6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37.5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3.4%。

1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、监事津贴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4111.1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.83%；反对 1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01%；弃权 39.8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6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63.7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6.27%；反对 1.4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.13%；弃权 39.82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3.6%。

1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证券投资的议案》

(1)总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23149.03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5.85%；反对 55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.22%；弃权 948.1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3.93%。

(2)流通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01.63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9.2%；反对 55.1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4.99%；弃权 948.19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85.81%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

2、律师名称：宋萍萍

3、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